

洱源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洱教体字〔2019〕56号

关于对政协洱源县九届三次会议 第33号提案的答复

李琼慧、赵汝恭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增强县城及各镇乡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随着中央、省、州各级党委政府对体育工作的重视，县委、县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了对我县体育工作的建设，我县体育事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和发展。体育基础设施不断提升改善，群众性体育活动蓬勃开展，体育工作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一是截止2019年5月30号，全县已建成镇乡灯光球场13块，村级篮球场142块，文体活动广场28块。二是向全县各健身站点及各文艺队配发便携式音响2000

多台，用于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三是向全县配发篮球架 100 多副，健身路径 60 套，乒乓球桌 50 张。四是老城区体育场内温泉游泳馆正在建设，预计该项目可以在 2019 年内完工并投入使用。五是在全民健身中心南片区建设一个公共体育场（含标准足球场、田径场），总面积 19207 m²，总投资 620 万元，向上级争取 480 万，公共体育场工程建设已进入收尾阶段，争取 2019 年 10 月建成投入使用。

对公共健身娱乐场所的管理已建立起长效机制，实行属地管理方式，实现制度化管理，有专人负责定期维修维护，定期对卫生进行清扫，但在管理过程当中。督促检查指导还有诸多遗漏和断档现象出现，今后我们一定加强监管。及时维修，维护好各种设施，并保持环境清洁、舒适。为群众健身娱乐提供优质服务。

作为县人民政府体育工作的职能部门，感谢两位委员对我局职能工作的关注和督促。今后，我们将积极工作，竭尽所能，做好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不断增强我县体育基础设施的管理，尽最大能力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开展各种文体娱乐、体育健身、休闲娱乐的要求。



联系人及电话：刘烽 0872-5124084

抄送：县政协提案法制委、县政府办公室。